



琼瑶



聚散两依依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琼瑶全集·第四辑

聚散两依依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本书由皇冠文化集团授权，仅限于中国大陆地区发行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聚散两依依/琼瑶著.—北京：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，2014.10

（琼瑶全集·第四辑）

ISBN 978-7-5302-1404-6

I. ①聚… II. ①琼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4）第125927号

青马(天津)文化有限公司
出品

也曾数窗前的雨滴，
也曾数门前的落叶，

数不清，数不精的是爱的轨迹；
聚也依依，散也依依！

也曾听海浪的呼吸，

也曾听杜鹃的轻啼，

听不清，听不清的是爱的低语；
魂也依依，梦也依依！

也曾问流水的消息，

也曾问白云的去处，

问不清，问不清的是爱的情绪；
见也依依，别也依依！

第一章

春天。

春天可能是很多人的，但是，绝不是贺盼云的。

盼云走在街上，初春的阳光像一只温暖的手，在轻抚着她的头发和肩膀。雨季似乎过去了，马路是干燥的，阳光斜射在街边的橱窗上，反映着点点耀眼的光华。盼云把那件黑色有毛领的麂皮外套搭在手腕上，有些热了，外套就穿不住了。她的手背接触到麂皮外套的毛领，狐狸皮，软软长长的毛，软软的，软软的，一直软到人的内心深处去。在她那内心深处，似乎有个多触角的生物，被这柔软的皮毛一触，就紧缩成了一团，带给她一阵莫名的悸痛。这才蓦地想起，这件麂皮大衣，是前年到欧洲蜜月旅行时，文樵买给她的，在意大利的佛罗伦萨。

蜜月，文樵，欧洲，佛罗伦萨的主教堂，教堂前的鸽子，石板小路，雕像，拂面的冷风，街头有人卖烤栗子，从不知道烤栗

她凝望着。

她不由自主地走过去，停在铁笼前面，那长毛的小东西祈怜似的瞅着她，紧闭的小嘴巴里，露出一截粉红色的小舌尖，可爱得让人心痛。看到有人走近了，小家伙伸出一只小爪子，无奈地抓着铁笼，轻轻地耸着鼻子，身体发颤，尾巴拼命地摇着……她的眼眶又湿了。小东西，你也寂寞吗？小东西，你也在坐牢吗？小东西，你也感觉冷吗？……她抬起头来，找寻商店的主人。

“喜欢吗？是纯种的马尔济斯狗。”一个胖胖的女主人走了过来，对她微笑着。“本来有三只，早上就卖掉了两只，只剩这一只了，你喜欢，便宜一点卖给你。”

老板娘从铁笼中抓出那个小东西，用手托着，送到她面前去，职业化地吹嘘着：

“它父亲得过全省狗展冠军，母亲是亚军，有血统证明书。你要不要看？”

“嗨！好漂亮的马尔济斯狗，多少钱？”一个男性的声音忽然在她身边响了起来，同时，有只大手伸出去，一把就接走了那个小东西。

她惊愕地转过头去，立即看到一张年轻的、充满阳光与活力的脸庞，一个大男孩子，顶多只有二十四五岁。穿着件红色的套头毛衣，蓝色的牛仔布夹克，身材又高又挺，满头浓发，皮肤黝黑，一对眼珠黑亮而神采奕奕。他咧着嘴，微笑着，全神贯注地看着手中的小动物，似乎完全不知道有别人也对这动物感兴趣。

“你要吗？”老板娘立刻转移了对象，讨好地转向那年轻人。

“算你八千块！”

“是公的母的？”年轻人问。

“母的。你买回去还可以配种生小狗！”

“算了，我又不做生意！”年轻人扬起眉毛，拿着小狗左瞧右瞧。他脖子上戴了一条皮带子做的项链，皮带子下面，坠着一件奇怪的饰物——一个石头雕刻的狮身人面像。他举着小狗，对小狗伸伸舌头，小东西也对他伸舌头，他乐了，笑起来。那狮身人面像在他宽阔的胸前晃来晃去。他把小狗放在柜台上。

“五千块！”他说，望着老板娘。

“不行不行，算七千好了。”老板娘说。

“五千，多一块不买！”他把双手撑在柜台上，很性格，很笃定。

“六千！”老板娘坚决地说。

“五千！”他再重复着，从口袋里掏出皮夹，开始数钞票。“你到底是卖还是不卖？不卖我就走了！我还有一大堆事要做呢！”

“好了好了，”老板娘好心痛似的。“卖给你了。要好好养呵，现在还小，只给它喝牛奶就可以了。你算捡到便宜了，别家这种狗呵，起码要一万……”

老板娘接过钞票，年轻人抱起小狗转身要走了，好像盼云根本不存在似的……盼云忽然生气了，有种被轻视和侮辱的感觉袭上心头，想也没想，她本能地一跨步，就拦住了那正大踏步迎向阳光而去的年轻人。

“慢一点！”她低沉地说，“是我先看中这只狗的！”

“呃？”那年轻人吓了一跳，瞪大眼睛，仿佛直到这时才发现盼云的存在。他大惑不解地挑起眉毛。“你看中的？”他粗声问，“那么，你为什么不买？”

“我还来不及买，就被你抢过去了！”

“这样吗？”年轻人望着她，打量着她。眼光中有种顽皮的戏谑。“你要？”他问，率直地。

“我要。”她点点头，有些任性，有些恼怒。

“好。”年轻人举起狗来，“八千块，卖给你。”他清晰而明确地说。

“什么？”她诧异地睁大了眼睛，以为自己听错了。“你说什么？”

“八千块！我把这只小狗卖给你！”他一个字一个字地说，故意说得又慢又清楚。

“八千？不是五千吗？”

“五千是我买的价钱，八千是我卖的价钱。”年轻人耸耸肩，狮身人面像在他胸前跳跃。她瞪着他，模糊地觉得，自己面对的不是一个人，而是一个“狮身人面”的家伙。“你没看到我在讨价还价吗？你不知道做生意的原则吗？老板娘的价码和我的不同，小狗已经到了我手上，由我开价，你要，就拿八千块来，少一毛钱也不卖！”

她看了他一会儿，他脸上有种近乎开玩笑的嘲弄，和一种有恃无恐的笃定。他算准了，这样就可以气走她。而且，这对他是件很好玩的“游戏”，他微笑着，那笑容颇为得意，那排白牙齿……

他笑得像个狮子。

她低下头去，一声也不响地打开皮包，还好，出门的时候曾经在皮包里放了一沓一万元的整钞，银行的封条还没撕开。她静静地数了两千元抽出来，把剩余的八千元往他怀中一塞，顺手抱过那只小狗，看也不看他，转过身去，她往外面就走。耳边，那老板娘正直着喉咙喊：

“喂喂，小姐，你喜欢狗，我这儿还有吉娃娃、北京狗、博美犬，还有一只纯种的狮子狗……我卖得便宜，小姐，你看看再走哇……”

她向前直冲而去，怀中，紧抱着那温暖的小身体，她不知道“狮身人面”有多得意，在两分钟之内赚了三千元。她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如此任性地要定了这个小东西！低着头，她接触到那小动物友善而楚楚可怜的眼光，她用手指轻摸着那毛茸茸的躯体，心里开始有些迷迷惘惘起来。为什么要买这个小东西呢？钟家会允许她养狗吗？钟老太太一向有洁癖，会欢迎这个小动物吗？假若钟家不喜欢呢？那就只好拿回去给倩云……倩云，倩云从来就不喜欢小动物！

她叹口气，隐隐地感到，自己是花了八千元买来一个小烦恼。是吗？她注视小狗，你是小烦恼吗？看样子你是的，活着的生命都是烦恼；我是大烦恼，你是小烦恼。她想着，把下巴埋在那堆松松的白毛中，眼睛望着自己的鞋尖……她没有看路，她面前有个人影一闪，她差一点栽到一个人的怀里去。

“嗨！站好，别摔了！”

熟悉的声音，她蓦地抬头，那个狮身人面！

她收住脚步，错愕地瞪着他，你还想涨价吗？你还想要回它吗？她默默地瞅着他。

“看样子，你很有钱，”狮身人面又开了口，眼睛清亮，唇边仍然带着笑意。“看样子，你也是真心喜欢这只小狗。早知道你如此慷慨，我真该问你要一万块！”他收住了笑，看着她，把一沓钞票放在她臂弯里，他的眼神带着抹自我解嘲的意味。“退还你三千块。这是我第一次做生意，这种钱赚得有点犯罪感。我这人有毛病，如果有犯罪感就会失眠，而我又最怕失眠！”他把钱往她臂弯里塞了塞，“收好，别弄掉了。”

她继续瞪着他。

“怎么了？”他不安地用手摸摸自己的后脑勺，有副尴尬相。“不习惯有人还你钱吗？”

她回过神来了。收起了钱，她望着面前这个大男孩子，人家喜欢小狗，人家有能力有环境养它，你何苦一定要从别人那儿抢来呢？她怔了怔，忽然把小狗送到他面前去：

“给你吧！”她简单地说。

他连着倒退了三步，愕然地张大眼睛。

“我……不是来跟你抢它的，我只是要把多收的钱还给你……”他仓促地，有些结舌地说，“是你先看中的，你又那么喜欢它，它是该属于你……再说，这种小狗，最适合女孩子，我呢？如果要养狗，应该养只圣伯纳或者大丹狗！哈！”他大声地笑笑，把夹克的拉链往上拉了拉。“祝你和你的小狗相处愉快！”转过身子，

他快步地，轻松地踏着阳光跑走了。

盼云还在街边愣了一会儿。脑子中回荡着那男孩子的话：这种小狗，最适合女孩子……女孩子？女孩子？或者，她还有副女孩子的面孔和身材，谁又知道，她的心已经一百岁了呢？

小狗在她怀中不安地蠕动，伸出小舌头，它开始舔她的手背，喉中呜呜低鸣，她惊觉地看它，饿了吗？小东西？抬起头来，她叫住了一辆计程车。

她回去了。一个漫游的下午，带回一只马尔济斯狗，回家怎么说呢？或者，钟家会喜欢小狗的，最起码，可慧会喜欢小狗的。可慧，可慧，唉！可慧！你要支持我呵！这只小狗得来不易，硬是从狮身人面那儿抢来的呢！她坐在计程车中，抱紧了小狗，用手抚摸着它的头，她望着那白色的小身体，轻声说：

“你需要一个名字，给你取什么名字好呢？”

名字，名字，她又想起文樵了。在威尼斯的“贡多拉”小船上，文樵曾对她附耳低语：

“为我生个孩子，我要给他取个好名字！”

“什么名字？”

“女孩叫盼盼，男孩叫樵樵！”

“嗨！完全是自我主义！俗气！”

“那么，”文樵看着天空，笑着，“咱们在威尼斯，是不是？如果有了孩子，男孩叫威威，女孩叫尼尼，如果生了个三胞胎，第三个只好叫斯斯了！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她笑着，他也笑着，她伸手去揪他，他捉住她，

两人几乎弄翻了那条小船。

她低俯着头，眼眶又湿了。下意识地，她抚弄着小狗。没有威威，没有尼尼，没有斯斯，什么都没有。如果有个孩子，她也不会如此形单影只了。如果有个孩子！

小狗更不安了，开始低声地吼叫。她抱起小狗，把面颊贴在它那毛茸茸的身子上，轻轻地摩擦着：

“你该有个名字，叫你什么呢？”

她沉思着，叹了口气。

永远不会有威威、尼尼或斯斯了。永远不会了。她望着车窗外，街道上车水马龙，行人来往穿梭，台北永远热闹；男有分，女有归，鳏寡孤独废疾者，皆有所养！而她呢？她却是个游魂。

车子停了，“家”到了。家里有她该喊哥哥嫂嫂的钟家二老，还有可慧。可慧，唉，可慧，惹人怜爱的可慧！她下了车，抱着小狗走往钟家大门。

“还有你！”她对小狗说，“尼尼！尼尼！这不是个好名字，但是，你就叫尼尼吧！”

第二章

钟可慧站在镜子前面，仔细地打量着自己。

她有一头柔细乌黑的头发，不长不短，刚刚齐肩披着，光洁而飘逸。她的眉毛秀气，眼睛大而明亮，睫毛长得可以在上面横放一支铅笔。她的鼻子不高，却小巧宜人，嘴唇薄薄的，嘴角微向上翘，有些调皮相。她身材不高，才只有一百六十四公分，这是她最引以为憾的事。奶奶总是说，还小呢，还会长高呢！可是，她知道，已经满十八岁了，她从十六岁起，就没长高过一公分！

十八岁！十八岁是个美好的年龄，不是吗？她对着镜子抬了抬眉毛，眼珠灵活地转了转。她穿了件宽腰身最流行的粉红色毛衣，有两个布口袋在毛衣前面，可以把双手都拢进去。一条紧身的粉红色 AB 裤，灯芯绒的，显得她的腿修长而匀称。她在镜子前轻轻旋转了一下身子，说真的，她很满意自己，从小，她就知道自己长得漂亮，全家都称赞她漂亮，有张老天给你的好容貌是你

的幸运。她曾为自己的容貌骄傲过，直到贺盼云闯入她的家，她的世界，她才蓦然了解到一件事，美丽两个字包容了太多东西，风度、仪表、谈吐、气质，甚至思想、学问、深度、感情……都在内。她赶不上盼云，盼云是个女人，而你，钟可慧，你只是个孩子！

她对盼云几乎有些崇拜，虽然她从不把这种崇拜流露出来。她崇拜盼云的雅致，盼云的文静，盼云的古典，盼云的轻柔……以至于盼云不用说话，而只是默默瞅着人的那种神韵。那是学都学不来的，是与生俱来的一种深幽的美。就是这种美捉住小叔的吧！小叔，那骄傲的男人，那男人中的男人，曾经打赌没有一个女人会捉住他，结果仍然向盼云俯首称臣，什么独身主义，什么终身不娶都飞了。结果呢……结果是想都意想不到的意外！是人生最最惨痛的悲剧！小叔，小叔，小叔……她瞪着镜子，蓦然转身，不要想小叔了。今天太阳出来了，今天是个好日子，今天晚上要去参加苏家的舞会，苏珮珮过十九岁生日，她说要开个迪斯科舞会！

迪斯科！可慧是那么迷迪斯科呀！迷得都快变成病态了。她情不自禁地跑到唱机边，放上一张唱片，身子就跟着音乐舞动起来。她知道自己跳得好，她安心要在苏珮珮的生日舞会上出出风头。只是，自己的舞伴太差劲了，徐大伟跳起舞来活像只抽筋的大猩猩！

想起徐大伟她就一阵烦，爸爸、妈妈、奶奶都喜欢徐大伟，她却总觉得徐大伟有些木讷，她最受不了的就是木讷，平常反应

迟钝也罢了，跳舞像抽筋的猩猩是最不可原谅的大缺点，仅仅凭这一项缺点，就该把徐大伟“淘汰出局”。

一支曲子完了，她停下来，跳得身子都发热了。走过去，她关掉唱机，看看手表，已经快五点钟了，太阳已经落山，今晚讲好去苏家吃自助餐，那该死的徐大伟怎么到现在还不来接她，大家都说好要早去早开始。徐大伟就是徐大伟，什么事都慢半拍！

楼下有门铃响，她侧耳倾听，该是徐大伟来了。楼下有一阵骚动，奶奶爸爸妈妈的声音都有。她抓起床上的小皮包，和包装好了要给苏珮珮的生日礼物，打开房门，她轻快地直冲下楼。

才到楼梯上，她就听到一阵小狗的轻吠声。怎么？家里有只小狗？她好奇地看过去，立刻看到那一身黑衣的盼云，正坐在沙发里，怀中紧抱着一只雪白色的小狗。那小狗浑身的长毛披头散发，把眼睛都遮住了，毛茸茸的倒可爱得厉害。她听到奶奶正在说：

“……家里都是地毯，小狗总是小狗，吃喝拉撒，弄脏了谁收拾，何妈已经够忙了……”

“我会训练它！”盼云低声说，声音里带着种软软的消沉。可慧不由自主地望向她的脸，她脸上也有那股消沉，那股近乎无助的消沉，她肩上也有一份消沉，事实上，她浑身上下都卷裹在一团消沉中。自从小叔出事后，她就是这样的，消沉、落寞、忧郁、沉默……而了无生气。现在，她那望着小狗的眼光里，是她最近唯一露出一抹温柔，不知怎的，可慧被这一点温柔所打动了。她轻快地跑了过去，决心要助盼云一臂之力，否则，她知道，有